

中共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委员会文件

农垦校党干字〔2023〕1号



中共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委员会 关于宋清萍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，各直属党支部：

经2023年5月5日学校十五届党委第126次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，宋清萍等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，正式任职如下：

宋清萍同志任工程学院（航空学院）党委书记；

郑家三同志任动物科技学院院长兼党委副书记；

晏磊同志任生命科学技术学院院长兼党委副书记；

李志有同志任党委组织部正处级组织员；

佟丹丹同志任动物科技学院正处级辅导员；

曲傲同志任党委组织部副部长；

刘孟野同志任党委宣传部（统战部）副部长；

高阳同志任团委副书记；

时启宏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；

孙海宁同志任工程学院（航空学院）党委副书记；

祁异慧同志任食品学院（北大荒农产品加工现代产业学院）
副处级辅导员；

王艳红同志任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副院长；

张春磊同志任园艺园林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；

吴迪同志任土木水利学院副处级辅导员；

李庆达同志任高教研究与教学质量评估中心副主任；

闻世宇同志任农学院副处级组织员；

刘芳芳同志任经济管理学院副处级组织员。

以上同志任职时间自常委会决定试用之日起计算。

中共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委员会

2023年5月6日